

证券代码：874108

证券简称：青竹画材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河北青竹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北青竹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河北青竹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刘其通、何莉娜、王淑芳和梁立军。

经核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未发现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我们认为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姜祖青、黄曼行和郑尚元。

经核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未发现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我们认为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独立董事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具有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河北青竹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姜祖青、黄曼行、郑尚元

2024年5月31日